

怀化市鹤城区民政局文件

鹤民发[2025]3 号

关于印发《怀化市鹤城区民政局涉企行政检查事项清单》和 2025 年度涉企行政检查计划的通知

各股室、局属二级机构：

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《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方案》（湘政办发〔2025〕5 号）和省市民政厅局工作要求，为进一步规范我区民政涉企行政检查工作，经局党组研究决定，特制定怀化市鹤城区民政局涉企行政检查清单和 2025 年度涉企行政检查计划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严格遵照执行。

- 附件：1. 怀化市鹤城区民政局涉企行政检查事项清单
2. 怀化市鹤城区民政局 2025 年度涉企行政检查计划

怀化市鹤城区民政局

2025 年 3 月 19 日

怀化市鹤城区民政局办公室

2025 年 3 月 19 日印发

附件 1

怀化市鹤城区民政局涉企行政检查事项清单

序号	检查事项	检查主体 (实施层级)	实施依据	承办机构	检查对象	检查内容	检查方式	检查频次	备注
1	社会组织管理	区民政局	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等	社会组织管理股	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	核查社会组织名称管理、登记备案、章程执行、财务管理及活动合规性、查处违规命名、超范围活动等行为	年度检查(非现场材料审核为主)和专项抽查结合	按本位每年 3 月报经同级司法行政部门备案审查的涉企行政检查计划执行	
2	养老服务监管	区民政局	《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》《安全生产法》《养老机构管理办法》《养老机构服务基本规范》等	养老事业和儿童福利股	公办敬老院和民办养老机构	养老机构消防食品安全、服务质量、卫生条件、收费标准公示和资金使用合规性	多部门联合检查(民政、金融办、住建、卫健、疾控、市场监管等协同。	按本位每年 3 月报经同级司法行政部门备案审查的涉企行政检查计划执行	

附件 2

怀化市鹤城区民政局 2025 年度涉企行政检查工作计划

检查计划编号	检查计划名称	检查任务名称	检查类型	检查事项	检查对象范围	检查比例	实施主体	实施期限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
43120020250001	怀化市鹤城区民政局 2024 年度全区社会组织检查	社会组织管理检查	定向	(一) 2024 年度财务审计(委托有资质的审计机构);(二) 网上填报《2024 年度工作报告》和《领导干部在社会组织兼职情况统计表》;(三) 将相关资料纸质档送交主管部门和民政局	2024 年 6 月 30 日前批准登记成立的非慈善组织的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	100%	怀化市鹤城区民政局	3-5 月	区民政局(社会组织管理股)	相关业务主管部门
43120020250002	2025 年全区“僵尸型”社会组织专项检查	社会组织专项检查	定向	(一) 现场调查“僵尸型”社会组织注册登记、经营和财务情况;(二) 督促其进行整改或注销。	2 年以上未进行年检的社会组织	一年抽查 3-4 家	怀化市鹤城区民政局	2025 年 11 月前	区民政局(社会组织管理股)	相关业务主管部门
43120020250003	怀化市鹤城区民政局 2025 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	养老机构监督检查	定向	(一) 备案情况监督检查, 合同管理监督检查, 信息公开监督检查, 规章制度落实情况监督检查, 养老服务质量安全检查, 突发事件应对检查, 从业人员监督检查, 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监督检查。(二) 资金安全监督检查。(三) 服务收费监督检查, 食品、保健食品虚假宣传检查, 食品安全情况监督检查。(四) 养老机构消防设计审查、消防验收及备案抽查手续查验, 养老机构房屋安全鉴定报告监督检查, 养老机构燃气安全使用监督检查。(五) 医疗服务与质量安全检查。(六) 重点急性传染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监督检查。	区属各养老机构	100%	怀化市鹤城区民政局	7—9 月	区民政局(养老服务与儿童福利股)	金融办、市场监管、住房和城乡建设、卫生健康、疾控等部门

